

康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康发改发〔2025〕53号

康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康县迷坝乡 迷坝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中共康县委组织部：

你部《关于申请批复康县望关镇街道社区等3个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》（康组发〔2025〕17号）收悉。经汇报县政府同意，我局委托甘肃城之鑫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评估审查，并出具评估报告（甘城咨发〔2025〕012号），结合专业评估结论和相关部门意见，原则同意实施方案及概算。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：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康县迷坝乡迷坝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。
- 二、建设地点：康县迷坝乡迷坝村。
- 三、建设规模和主要内容：新建党群服务中心1座，建筑面积278.16平方米，建筑基地面积139.08平方米，该建筑为地上

二层，层高均为 3.6 米，室内外高差 0.45 米，建筑总高度 8.85 米，为砌体结构；本工程为多层公共建筑，耐火等级为二级，安全等级为二级，该建筑为Ⅱ类民用建筑。抗震设防烈度 8.0 度、地震加速度值为 0.2g，本建筑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 50 年。附属工程包括拆除院面 280.00 平方米、拆除花坛 2 座、拆除原有连廊 12.44 米、拆除原有房屋 300.00 平方米，院面硬化 300.00 平方米，墙面金属广告 1 套（金属字及党徽）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概算总投资 74.27 万元，其中：建筑安装工程费 68.99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5.28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县列基层党建专项经费。

五、建设期限：2025 年 4 月—2025 年 12 月。

按照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相关要求，该项目代码为【2504-621224-04-01-418947】，作为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监管的唯一识别码。

请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程序和批复内容，积极完善相关手续，以期项目早日建成，发挥效益。同时将项目开工建设及竣工情况在甘肃政务服务网上进行登记。

特此批复

附件：总（综合）概算表

康县发展和改革局
2025 年 4 月 11 日



总（综合）概算表



项目名称：康县迷坝乡迷坝村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项目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工程（费用）名称	概算价值（万元）				总价（万元）	技术经济指标			占总投资比例（%）
		建筑工程	设备购置	安装工程	其他工程		单位	数量	单位价格（元）	
I	工程费用	59.53	6.00	3.13	0.33	68.99				92.89
1	建筑与装饰工程	55.34				55.34	m²	278.16	1989.54	
2	电气设备安装工程			2.91		2.91	m²	278.16	104.72	
3	给排水工程			0.22		0.22	m²	278.16	7.89	
4	院面硬化	3.31				3.31	m²	300.00	110.49	
5	拆除工程	0.87				0.87	项	1.00	8720.00	
6	设备购置		6.00			6.00	项	1.00	60000.00	
7	外墙金属字				0.33	0.33	项	1.00	3270.00	
II	工程建设其他费				5.28	5.28				7.11
1	建设项目管理费				1.08	1.08	%	1.50	财建（2016）504号文	
2	工程设计费				1.20	1.20			甘勘设协（2022）41号文	
3	建设工程监理费				1.50	1.50			发改价格（2007）670号文	
4	勘察费				0.30	0.30				
5	招标代理费				0.60	0.60			甘价协（2022）32号文	
6	评审费				0.30	0.30				
7	财务决算审核费				0.30	0.30				
IV	项目总投资					74.27				100



抄报：市发改委。

抄送：县政府办，县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财政局、审计局，迷坝乡政府。

康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5 年 4 月 11 日印发
